

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9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为 3 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波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认真审议，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以3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以自有资产向银行申请抵押融资的议案》。

2、以3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；本次变更亦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。因此，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日